

证券代码：000059

证券简称：华锦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2-015

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。

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。

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 1599442537 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.18 元（含税），送红股 0 股（含税）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华锦股份	股票代码	000059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刘勇	徐力军	
办公地址	辽宁省盘锦市双台子区红旗大街	辽宁省盘锦市双台子区红旗大街	
传真	0427-5855742	0427-5855742	
电话	0427-5855742	0427-5855742	
电子信箱	huajincorp@163.com	huajincorp@163.com	

2、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

石化板块是华锦股份的主营业务，产品主要包括柴油成品油、聚丙烯树脂、聚乙烯树脂、ABS 树脂、EOEG 及苯乙烯、混合芳烃、C9、燃料油等产品。

华锦股份主营业务为石油化工及化学肥料生产与销售。主要产品包括柴油成品油、聚丙烯树脂、聚乙烯树脂、ABS 树脂、化学肥料、混合芳烃、C9、燃料油等产品。

炼化加工流程采用常减压-焦化-裂化工艺，以生产混合石脑油、加氢尾油、轻烃作为乙烯装置裂解原料为主要目的。乙烯装置包括裂解、急冷、压缩、分离四个主要工序，裂解采用 SW 蒸汽热裂解工艺，石脑油、加氢尾油、轻烃经高温裂解，产生的裂解气经急冷油-急冷水系统取热后，送入压分系统。压分系统采用前脱丙烷前加氢工艺，裂解气经裂解气压缩机四段增压后进入碱洗塔脱除酸性气，再进入高压脱丙烷塔，不含碳四的塔顶

气经五段压缩后先进行碳二自加氢，再进入冷分系统，经精馏生产出乙烯产品，粗氢经甲烷化生产纯氢。塔釜液送入热分系统，通过精馏生产出丙烯产品，裂解汽油作为苯乙烯抽提和加氢芳烃的原料，裂解碳四作为下游丁二烯抽提的原料。

裂解汽油经精馏切割，先切碳 5，再切碳 8/碳 9，碳 8/碳 9 送苯乙烯抽提装置，经 C8 分割、苯乙炔加氢、苯乙烯抽提、苯乙烯精制 4 个步骤，生产苯乙烯。裂解汽油中的碳 6/碳 7，以及苯乙烯抽提装置的碳 8 抽余油，经二段加氢生产加氢汽油。裂解碳 5、裂解碳 9 作为化工园区华锦鲁华的装置原料。加氢汽油送入芳烃抽提装置，生产苯、甲苯、二甲苯产品。

苯乙烯装置分为乙苯、苯乙烯两个单元，乙苯单元以苯和乙烯为原料，采用分子筛催化剂，在液相条件下进行烷基化反应生成乙苯，经精馏制得中间产品乙苯；苯乙烯单元采用乙苯负压绝热脱氢制苯乙烯反应工艺，经高真空低釜温精馏工艺而制取高纯度的聚合级苯乙烯单体。

聚乙烯装置采用比利时 Ineos 公司低压淤浆工艺，使用 Cr 系或 Ti 系催化剂，己烯-1、丁烯-1 为共聚单体，生产单峰或双峰聚乙烯树脂。经过精制的原料，同活化调配好的催化剂进入第一反应器中，再经第二反应器，在催化剂的作用下，乙烯、共聚单体发生聚合反应，对催化剂及其配方进行调整，生产出不同性能、不同牌号的产品。含有树脂的淤浆经高低压闪蒸系统后进入粉料仓，再经造粒掺混，生产出合格的聚乙烯产品包装外销。

聚丙烯装置采用意大利 Basell 公司的 Spheripol 二代专利技术，可生产均聚、共聚、抗冲等多种牌号产品。

3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(1)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： 是 否

单位：元

	2021 年末	2020 年末	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	2019 年末
总资产	32,115,865,058.05	27,899,652,411.93	15.11%	29,359,202,252.3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14,280,348,965.29	13,535,819,313.84	5.50%	13,609,039,892.51
	2021 年	2020 年	本年比上年增减	2019 年
营业收入	38,552,307,081.15	30,437,437,454.92	26.66%	39,608,340,979.04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893,882,586.08	324,489,612.57	175.47%	992,955,495.15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	883,727,611.59	255,201,758.12	246.29%	886,263,191.84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2,804,759,467.21	2,814,637,063.20	-0.35%	2,723,475,056.01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56	0.20	180.00%	0.62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56	0.20	180.00%	0.62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6.43%	2.40%	4.03%	7.22%

(2)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

单位：元

	第一季度	第二季度	第三季度	第四季度
营业收入	7,745,509,915.18	10,891,695,215.58	6,235,275,879.30	13,679,826,071.09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533,075,239.71	166,057,330.01	-177,620,376.95	372,370,393.31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	531,817,190.70	157,512,807.68	-188,839,880.94	383,237,494.15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-1,066,463,731.03	2,090,421,328.43	-1,995,483,528.89	3,776,285,398.70

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、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： 是 否

4、股本及股东情况

(1)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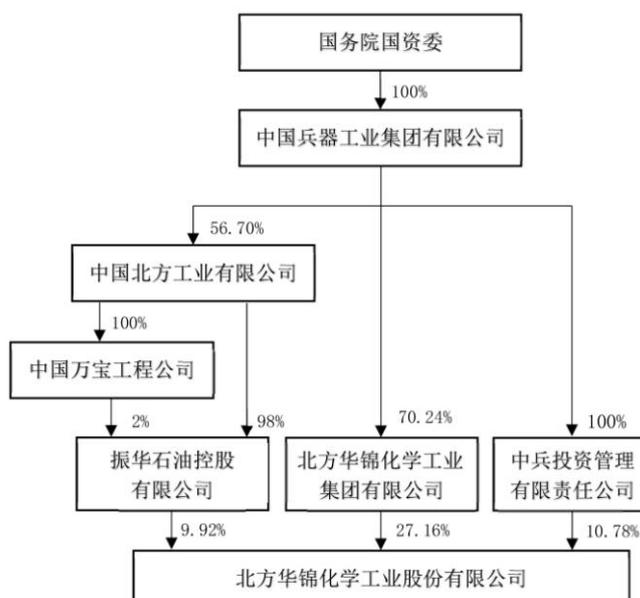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	53,604	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 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55,439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 的优先股股东总数	不适用	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 月末表决权恢复的 优先股股东总数	不适用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	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 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 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、标记或冻结情况	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	
北方华锦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	国有法人	27.16%	434,445,409				
中兵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	国有法人	9.96%	159,272,666				
振华石油控股有限公司	国有法人	9.92%	158,601,100				
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	境外法人	1.97%	31,461,574				
交通银行－汇丰晋信动态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其他	1.51%	24,210,885				
黄杰	境内自然人	1.33%	21,241,655				
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－汇丰晋信智造先锋股票型 证券投资基金	其他	1.21%	19,428,768				
广发基金－中兵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－广发基金 －天枢单一资产管理计划	其他	0.82%	13,100,000				
国新投资有限公司	国有法人	0.81%	12,987,242				
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－东方红创新趋势混合 型证券投资基金	其他	0.79%	12,709,195				
上述股东关联关 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	北方华锦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，振华石油控股有限公司、中兵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，其他 7 名股东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不属于《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规定的一致行动人。						

(2)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(3)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



5、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三、重要事项

无